

**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年7月30日，建设单位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根据《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在本单位组织召开了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现场验收会。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长沙市久森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北盛镇乌龙新村神冲组浏阳创则通能源有限公司现有一栋1000m²空厂房进行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吹塑生产区、破碎区、半成品检验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汽车风管10000套、工具箱箱体50000个、广告底座50000个。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湖南融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长沙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7月7日以“(长环评(浏阳)【2023】130号)”下达该项目的批复。公司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30181MABWHW4Q4K00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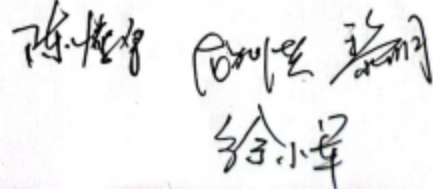
目前，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设、运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件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3.33%。

4、验收范围

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1。

表1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设备	实际投资
废气	有机废气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箱+15m排气筒	8
废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产工人6人，不设食堂及宿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0.5
噪声	噪声设备	基础减震、隔声等	0.5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0.05
		危废暂存间等	0.95
总计			10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生活污水、废气（包括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满足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依法处理/处置。

污染物排放总量：环评及环评批复未提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该项目配套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对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长沙昌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大

陈松宇
陈松宇
徐小军

气、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经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定期更换有机废气处理活性炭，确保处理效果；
- 2、完善危废暂存间标牌、标识，规范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台账记录、外委处置管理。

验收组工作组名单：

陈加号
陈佳宇
李明
徐小军

长沙昌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2023年 7月 30日

地点: 办公室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组长	曹明	长沙昌松汽车零部件	总经理	15071288199	4308119811147890	
成员	田加芸	长沙市环境学会	高工	13707316851	430102196302100572	专家
成员	陈学军	湖南省安全科学研究院	高工	15607312801	430624197111011734	专家
成员	徐小军	长沙市环境学会	环评工程师	13874902814	32050419003101536	专家
成员						
成员						
成员						